

安徽华信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进展暨风险提示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安徽华信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8年8月22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（以下简称“中国证监会”）《调查通知书》（编号：皖证调查字18056号），因公司披露的2017年年度报告涉嫌虚假记载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的有关规定，中国证监会决定对公司立案调查。

截至本公告日，中国证监会调查工作正在进行中，公司尚未收到中国证监会调查的结论性意见或相关进展文件。在调查期间，公司将积极配合中国证监会的调查工作，并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按照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（2018年11月修订）的相关规定，每月至少披露一次风险提示公告，说明立案调查进展情况及公司股票可能被暂停上市的风险，相关公告如下：

披露日期	公告名称	公告编号
2018年8月23日	《关于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调查通知书的公告》	2018-076
2018年9月21日	《关于公司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进展暨风险提示公告》	2018-081
2018年10月20日	《关于公司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进展暨风险提示公告》	2018-084
2018年11月20日	《关于公司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进展暨风险提示公告》	2018-094
2018年12月21日	《关于公司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进展暨风险提示公告》	2018-105
2019年1月22日	《关于公司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进展暨风险提示公告》	2019-006
2019年2月21日	《关于公司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进展暨风险提示公告》	2019-015

2019年3月21日	《关于公司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进展暨风险提示公告》	2019-030
2019年4月23日	《关于公司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进展暨风险提示公告》	2019-039
2019年5月23日	《关于公司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进展暨风险提示公告》	2019-069
2019年6月21日	《关于公司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进展暨风险提示公告》	2019-086
2019年7月22日	《关于公司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进展暨风险提示公告》	2019-095
2019年8月20日	《关于公司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进展暨风险提示公告》	2019-127

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，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持续关注公司前述被立案调查事项的相关进展公告，审慎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安徽华信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九年九月十九日